

►要闻简报

● 12月12日至13日,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邱江在昭通市盐津县开展乡村振兴挂联帮扶和省级林长巡林工作。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南京举行2023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李鸿忠出席并讲话

新华社南京12月13日电 中共中央、国务院13日上午在南京隆重举行2023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出席并讲话。

公祭仪式在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集会广场举行。现场气氛肃穆,国旗下半旗。约8000名各界代表胸前佩戴白花,静静肃立。10时整,公祭仪式开始,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国歌唱毕,全场向南京大屠杀死难者默哀,南京市拉响防空警报,汽车停驶鸣笛,行人就地默哀。默哀毕,在解放军军乐团演奏的《国家公祭献曲》旋律中,解放军仪仗司礼大队16名礼兵抬起8个花圈,敬献于公祭台上。

之后,李鸿忠发表讲话。他表示,今天我们隆重集会,深切缅怀南京大屠杀的无辜死难者,缅怀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同胞,缅怀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献出生命的革命先烈和民族英雄,缅怀同中国人民携手抗击日本侵略者而献出生命的国际战士和国际友人,表达中国人民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崇高愿望,宣示中国人民牢记历史、不忘过去,珍爱和平、开创未来的坚定立场。

李鸿忠指出,今日之中国,已经成为充满生机活力的中国,中华民族更加巍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奋进新征程,我们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大力弘扬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不断推进和拓展中国

上接第3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进一步深化和提升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构建具有战略意义的中越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明》

(二)安全合作更实

安全合作是中越关系的支柱之一,对巩固两党两国战略互信具有重要作用。为维护各自国家安全和本地区乃至世界和平、安全和稳定,双方同意强化国防、公安、安全、最高法、最高检等合作机制,探讨建立司法对口交流机制,推进以下重点合作:

1. 双方同意,进一步加强两军高层交往,发挥好边境国防友好交流活动、防务安全磋商和国防部热线等渠道作用,有效落实两国国防部《关于2025年前国防合作共同愿景声明》。

加强两国军队在政治工作、人员培训、联合研究等领域的交流合作,进一步加强在国防工业、联演联训、医疗卫勤、联合国维和及非传统安全领域合作。继续深化边防合作,推动开展陆地边界联合巡逻,鼓励两国边防分队建立友好关系,就边界管理保护加强协调合作。继续开展好北部湾联合巡逻和军舰互访活动,深化两国海军和海警合作交流机制。

2. 双方同意,加强两国执法高层交往,发挥好合作打击犯罪部级会议、战略安全对话等机制作用,建立政治安全副部长级对话机制和两国公安部热线。加强中国执法安全部门同越南公安部在安全、情报领域,特别是就维护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深化合作,加强在反恐、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网络安全、出入境管理、移民、非法出入境、追逃等传统和非传统安全领域合作。在维护经济安全、粮食、能源、水资源安全、改革开放领域深化合作、交流经验。加强双方情报交流及反干涉、反分裂、就防范反动敌对势力“和平演变”“颜色革命”、分裂等问题加强经验分享与合作。加强打击违反宗教、外国非政府组织管理法律行为的合作,促进人员培训合作。加强对在对方国家的本国机构、企业和公民的安全保护合作。

3. 双方同意,加强两国法律和司法领域合作,为中越各领域全面合作提供法律保障。积极履行双方均为缔约国的国际条约义务。有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民事和刑事司法协助的条约》《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引渡条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移管被判刑人的条约》落地见效,推动两国司法部合作谅解备忘录取得务实成果,共同完善双边司法协助机制,探讨建立边境边民商事纠纷多元化化解方式,通过适当方式推动边境毗邻地区法律和司法领域合作。

(三)务实合作更深

为坚持合作共赢,服务两国发展,促进地区乃至世界经济有序复苏和可持续增长,双方将强化基础设施、产业合作、贸易、农业、金融货币等领域对口合作机制,探讨建立国资国企、交通运输部门合作机制,推动以下重点合作:

1. 共建“一带一路”和“两廊一圈”

双方同意,推动两国发展战略对接,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推进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两廊一圈”框架对接的合作规划》。推动中越跨境标准轨铁路联通,研究推进越南老街—河内—海防标准轨铁路建设,适时开展同登—河内、芒街—下

龙—海防标准轨铁路研究。加快推进边境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对接,包括建设中国坝洒—越南巴刹红河界河公路大桥。鼓励两国企业在公路、桥梁、铁路、绿色电力、通信、物流枢纽等基础设施领域开展合作,继续密切配合推动陆路、航空和铁路运输合作并为此提供便利条件,加强物流合作。

2. 投资
双方同意,办好经贸合作区,重点加强农业、基础设施、能源、数字经济、绿色发展等领域的投资合作。鼓励和支持有实力、有信誉、具备先进技术的企业赴对方国家投资符合各自需求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领域,将为此营造公平便利的营商环境。加快落实经济技术合作项目,其中包括传统医学院二分院项目。

双方同意,深化两国国企改革和企业国有资本管理经验交流,开展人员特别是国有企业高管培训合作,鼓励两国国有资本管理机构和开展沟通对接,为两国企业加强互利合作提供便利。在市场化原则和实质、可持续精神基础上,积极探讨加强关键矿产领域双多边合作的可能性,保障能源产业链安全。

3. 贸易
双方同意,按照平衡、可持续方向采取切实举措扩大双边贸易规模。发挥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中国东盟自贸区作用,加强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平台上的合作,扩大两国优势产品向对方国家出口。双方同意加强标准化领域合作,确保中越两国商品和产品特别是农产品协同标准,为两国贸易合作提供便利条件。中方将积极推进越南鲜食椰子、冷冻水果制品、柑橘属水果、鳄梨、番荔枝、莲雾、植物源性中药材、水牛肉、黄牛肉、猪肉及禽畜肉制品等农产品准入程序。越方将积极推进自中国进口各类鲜鱼,加强双方行业组织交流沟通,促进两国相关产业健康发展。

双方同意,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服务两国和地区生产、消费的货物供应链畅通。提高通关效率,推进中越友谊关—友谊口岸货运专用通道、浦寨—新清货运专用通道智慧口岸试点建设,合理分流各个边境口岸进出口货物,保障重点边境口岸顺畅运行。双方同意将积极发挥贸易畅通工作组作用,持续挖掘双边贸易潜力,推动落实《中国商务部和越南工贸部关于加强供应链保障合作的谅解备忘录》,维护两国产业链和供应链安全、稳定。双方同意,发挥电子商务合作工作组作用,推动两国企业界开展电子商务合作。

双方同意,发挥好中越陆地边界联合委员会和边境口岸管理合作委员会机制作用,继续落实好中越陆地边界三个法律文件及相关协议,加强边境地区治安治理,积极推动边境口岸开放、升格。继续有效落实《北仑河口自由航行区航行协定》。探讨开展“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合作,加强“单一窗口”交流合作,持续深化缉私执法合作,推动“涓龙”国际联合执法行动取得更多成果。

中方支持越方在重庆设立总领馆,在重庆、杭州设立的贸易促进办公室为两国经贸合作发挥积极作用,愿继续为越南在华有关地方早日增设贸易促进办公室创造便利条件。

双方支持两国地方政府,特别是经济和人口规模较大的内陆省市建立工作

勿忘历史 珍爱和平

——各地举行第十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悼念活动

新华社北京12月13日电 12月13日,古城南京在寒冬中迎来第十个国家公祭日。上午10时,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在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的公祭广场上隆重举行。国旗半降,哀乐低回。

约8000名胸前佩戴白花的各界代表垂首。86年前,侵华日军在南京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大屠杀——30万同胞惨遭杀戮,古都南京满目疮痍,无数民众流离失所……那是南京城历史上的至暗一刻。

95岁高龄的南京大屠杀幸存者艾义英参加国家公祭仪式。这位在浩劫中失去了6位亲人的老人发自肺腑地说:“历史不能忘,记住是为了不再重演。”

在北京丰台区,纷纷扬扬的雪花从空中飘落。上午10时,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前的广场上,身着深色服装的人们神情肃穆,手中的菊花在风中微微颤动。当雄壮的国歌响起,人们齐声高唱;国歌声毕,人们低首肃立。

除了举行悼念活动,该馆当日还为参加活动的观众设置专题讲解,让他们更好地认识、理解、铭记南京大屠杀那段历

史。一件件文物震撼人心,英烈的故事感人肺腑。北京印刷学院学生林若彤说:“没有革命先烈抛头颅、洒热血,何来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

在沈阳“九一八”历史博物馆的序厅内,有一座象征抗日英灵浩气长存的金字塔形纪念碑。悼念活动结束后,人们向纪念碑敬献蜡烛,博物馆小志愿者们用铿锵有力的嗓音朗诵了“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铭文”。

当日,博物馆还精心准备了100份抗战历史思考卡,让孩子们写下对英雄最想说的话。沈阳“九一八”历史博物馆馆长范丽红说:“让孩子们用自己的语言表达敬意与哀思,唤起他们内心深处对和平的向往和坚守。”

在山东省枣庄市铁道游击队党性教育基地的铁道游击队纪念碑前,86名青少年学生集体诵读《和平宣言》。“民族觉醒,独立解放,改革振兴,国运日昌……”铿锵有力的宣言,诉说着“勿忘国耻、振兴中华”爱国情、报国志。

在曾发生过著名农民抗战的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板泉镇渊子崖村,当地村民

职员往来,通过各类来华留学奖学金项目加强对越南教师专业、业务培训,促进两国教育机构交流合作,积极发挥河内大学孔子学院作用,深化职业教育、数字教育和体育合作。加强两国高校智库交流。

4. 卫生健康与防灾减灾
双方同意,继续开展卫生健康,包括卫生保健、传染病防控、传统医学、防灾减灾等领域交流合作。支持两国地方开展跨境疫病信息共享和联防联控合作。

5. 地方、民间与青年交往
双方同意,支持两国地方特别是边境省(区)开展交流合作。提高中越工会、妇女、青年等群团组织之间定期交往机制成效,办好中越青年友好会见、中越人民论坛、边民大联欢等活动,加强青年领袖、青年企业家、青年志愿者之间的交流。

(五)多边协调配合更紧
为维护国际公平正义和共同利益,促进地区和平稳定和发展繁荣,给两国和中越关系发展营造有利外部环境,双方同意坚持弘扬多边主义,加强多边协调配合,共同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

1. 双方同意,强化两国外交部人权、政策磋商机制,以及两国驻对方国家使领馆、驻第三国及国际组织(团)不定期交流。

2. 越方欢迎中方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旨在促进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支持并愿主动参与全球发展倡议框架内符合越南能力、条件和需求的具体项目合作,共同落实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及其巴黎气候协定框架下进行政策沟通协调、相互支持并开展务实合作。

3. 双方重申遵循《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相互尊重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平等互利,致力于和平、稳定、合作与发展。越方欢迎并支持全球安全倡议,双方将探讨在全球安全倡议框架内开展相关合作。继续就地区和全球安全事务保持密切沟通协调。

4. 双方认为,不同文明应该包容共存、交流互鉴。越方支持全球文明倡议,这有利于人类和平、发展、公平、正义与进步,愿探讨在该倡议框架内开展合作。

5. 双方主张各国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就人权问题开展交流与合作,推动在人权领域加强国际对话与合作,不将人权问题政治化,不借人权问题干涉别国内政。

6. 双方同意,加强在联合国、亚太经合组织(APEC)、亚欧会议(ASEM)等多边组织和机制下协调配合,在国际组织职位竞选中相互支持。

7. 双方支持东盟在不断演进的亚太地区架构中保持中心地位。中国支持东

盟建设团结、统一、自强与发展的东盟共同体。加快推进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建设,深化中国东盟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8. 双方同意,加强澜沧江—湄公河合作,致力于推动构建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澜湄国家命运共同体。加强在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GMS)框架下合作。

9. 双方同意,致力于维护世界贸易组织(WTO)基本原则和核心价值,推动世贸组织进行必要改革,特别是恢复两级审理的、有约束力的争端解决机制正常运转。加强世贸组织框架下合作,双方共同维护发展中成员合法权益,推动世贸组织更好发挥作用。

10. 越方支持中国在符合标准和程序基础上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双方愿共同落实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推进区域经济互联互通。

(六)分歧管控解决更好
双方就海上问题深入坦诚交换意见,强调要更好管控和积极解决海上分歧,维护南海地区和平稳定。

1. 双方同意,继续恪守两党两国领导人重要共识,坚持通过友好协商,强化中越政府级边界谈判代表团及下设工作组,积极寻求双方都能接受的、符合《关于指导解决中越海上问题基本原则协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国际法的基本和长久解决办法。

2. 双方同意,积极推进海上共同开发磋商和北部湾湾口外海域划界磋商,推动上述两项工作早日取得实质进展。双方将继续积极开展海上低敏感领域合作。加强南海渔业执法合作和生物资源养护合作。加强海上搜救合作。

3. 双方同意,继续全面有效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早日达成实质、有效、符合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国际法的“南海行为准则”。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高官会及联合工作组机制,管控好海上分歧,不采取使局势复杂化、争议扩大化的行动,共同维护海上稳定。

4. 双方同意,2024年共同纪念中越陆地边界划界25周年、“三个法律文件”签署15周年。

五、双方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对越南的国事访问取得圆满成功,是两党两国关系史上的重要里程碑,为弘扬中越传统友好情谊、提升新时期中越关系、推动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稳定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一致同意指导中越双方有关部门和地方建立和完善对口交流机制,明确责任单位和努力方向,根据职责分工和实际情况,制定细化落实方案,及时向中越双边合作指导委员会报告合作进展。双边合作指导委员会负责后续评估、监督协调等工作,并向各自高层报告合作进展情况。双方将根据需要沟通对接,梳理执行情况并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出现的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对阮富仲总书记、武文赏国家主席以及越南党和国家领导人、越南人民给予的隆重、亲切与友好接待表示由衷感谢,邀请阮富仲总书记和武文赏国家主席早日再次访问中国。阮富仲总书记、武文赏国家主席表示感谢并愉快地接受了邀请。

2023年12月13日于河内
(新华社河内12月13日电)